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19-074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海南保和堂关于资金占用问题的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升达林业”或“*ST 升达”）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及 1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对四川证监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和《关于对四川证监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根据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保和堂”）出具的说明，海南保和堂承诺在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解决不低于 4 亿元的资金占用，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解决剩余所有升达林业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对升达林业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收到海南保和堂出具的《关于解决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问题的说明》，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2018 年 11 月 16 日，海南保和堂与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海南保和堂以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合计持有的升达集团 100% 的股权，海南保和堂承诺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采取措施优先解决升达集团对*ST 升达的资金占用以及*ST 升达为升达集团提供的违规担保。

2019 年 1 月 21 日，海南保和堂出具说明，承诺在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解决不低于 4 亿元的资金占用，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解决剩余所有升达集团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

海南保和堂一直积极采取措施解决升达集团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但是，由于不可控因素的出现，海南保和堂无法按照约定解决资金占用问题，说明如下：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市保和堂”）向法院申请解除对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所持升达集团共计 70%股权司法查封后，焦作市保和堂与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应于上述股权解除司法查封当日共同办理该 70%股权过户至海南保和堂的工商变更登记，但是，在办理签署 70%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时，升达集团的债权人包商银行司法冻结了江昌政及江山所持升达集团的股权，导致江昌政及江山所持有的升达集团 82.33%的股权转让无法按原计划过户；截至目前，海南保和堂仅持有升达集团 17.67%的股份，剩余 82.33%的股份能否过户及过户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019 年 5 月 22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审理了升达集团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的质押物为升达集团持有升达林业 25.34%的股权，若最终判决涉及到质押物的处置问题则会影响海南保和堂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截至目前，该案件尚未判决。

目前，海南保和堂正积极与包括包商银行及华宝信托在内的升达集团债权人进行沟通，避免由于债务纠纷造成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变动；在上述问题解决后或有明确预期时，海南保和堂将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义务，及时解决升达集团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海南保和堂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相关义务，积极稳妥地解决升达集团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提高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发展能力。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升达集团对公司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进展，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

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